**附件**

2020年度注册计量师职业资格考试报名条件

一、报名条件

凡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法律、法规，恪守职业道德，诚实守信，从事计量技术工作，符合注册计量师职业资格考试报名条件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均可申请参加相应级别注册计量师的考试。

一级注册计量师职业资格考试报名条件：

（一）取得理学或工学门类专业大学专科学历，工作满6年，其中从事计量技术工作满4年；

（二）取得理学或工学门类专业大学本科学历，工作满4年，其中从事计量技术工作满3年；

（三）取得理学或工学门类专业双学士学位或研究生班毕业，工作满3年，其中从事计量技术工作满2年；

（四）取得理学或工学门类专业硕士学位，工作满2年，其中从事计量技术工作满1年；

（五）取得理学或工学门类专业博士学位，从事计量技术工作满1年；

（六）取得其他学科门类专业相应学历、学位的人员，其工作年限和从事计量技术工作的最低年限相应增加1年。

二级注册计量师职业资格考试报名条件：

取得中专及以上学历或学位，从事计量技术工作满1年。

二、其他说明

一级注册计量师职业资格考试科目为“计量法律法规及综合知识”（客观题）、“测量数据处理与计量专业实务”（客观题）和“计量专业案例分析”（主观题）3个科目。参加全部3个科目考试（级别为考全科）的人员须在连续3个考试年度内通过全部应试科目，参加2个科目考试（级别为免一科）的人员须在连续2个考试年度内通过应试科目，方可取得一级注册计量师职业资格证书。

二级注册计量师职业资格考试科目为“计量法律法规及综合知识”（客观题）和“计量专业实务与案例分析”（客观题）2个科目。参加全部2个科目考试（级别为考全科）的人员须在连续2个考试年度内通过全部应试科目，参加1个科目考试（级别为免一科）的人员须在1个考试年度内通过应试科目，方可取得二级注册计量师职业资格证书。

工作年限按照报考人员自参加工作之日起累计从事工作或从事计量技术工作时间的总和计算，计算截止日期为考试当年度的12月31日。

符合报名条件的香港、澳门和台湾居民可以申请参加注册计量师职业资格考试。香港、澳门和台湾居民持内地高等学校毕业证书报考的，可以直接填报相关信息；持香港、澳门和台湾地区或者国外高等学校学历、学位报考的，其学历、学位须经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认证。

**关于提交社保证明材料相关要求。**社保缴纳年限大于或等于报名条件要求的工作年限，考后资格复核时，提供社保参保年限证明；社保缴纳年限小于报名条件要求的工作年限，考后资格复核时，除提供社保参保年限证明外，还需提供其他可以证明工作年限的材料。